

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闭幕

新华社北京3月15日电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圆满完成各项议程后,15日上午在人民大会堂闭幕。大会批准政府工作报告、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等。大会通过外商投资法,国家主席习近平签署第26号主席令公布这部法律。

闭幕会由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执行主席栗战书主持。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执行主席王晨、曹建明、张春贤、沈跃跃、吉炳轩、艾力更·依明巴海、万鄂湘、陈竺、王东明、白玛赤林、丁仲礼、郝明金、蔡达峰、武维华、杨振武在主席台执行主席席就座。

习近平、李克强、汪洋、王沪宁、赵乐际、韩正、王岐山和大会主席团成员在主席台就座。

会议应出席代表2974人,出席2948人,缺席26人,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上午9时,栗战书宣布会议开始。会议经表决,通过了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决议指出,会议充分肯定国务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19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政策取向、目标任务和重点工作,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经表决,通过了外商投资法。外商投资法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会议表决通过了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关于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决议,决定批准关于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批准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表决通过了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关于2018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19年中央和地方预算的决议,决定批准关于2018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2019年中央预算。

会议表决通过了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关于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决议指出,会议充分肯定全国人大常委会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今后一年的主要任务和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经表决,通过了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关于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决定批准这两个报告。

会议表决通过了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关于确认全国人大常委会接受张荣顺辞去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的请示的决定。

随后,栗战书发表讲话。他说,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已经圆满完成各项议程。会议认为,过去的一年,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砥砺奋进、攻坚克难,各方面工作取得新成就,会议对此高度评价。

栗战书说,会议充分发扬民主,严格依法办事,审议批准了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报告。各位代表忠实履职,反映人民意志,展示了良好风貌。这是一次民主、团结、求实、奋进的大会。我们要勇于担当、扎实工作,确保完成大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栗战书说,会议审议通过的外商投资法,是一部新时代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的基础性法律。我们要深入学习、全面贯彻,以高水平对外开放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栗战书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对做好人大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认真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不辜负党和人民的信任与重托。

栗战书最后说,中华民族正处在伟大复兴的关键时期。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记使命,开拓进取,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收官打下决定性基础,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

9时29分,栗战书宣布: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闭幕。大会在雄壮的国歌声中结束。

在主席台就座的还有:丁薛祥、刘鹤、许其亮、孙春兰、李希、李强、李鸿忠、杨洁篪、杨晓渡、张又侠、陈希、陈全国、陈敏尔、胡春华、郭声琨、黄坤明、蔡奇、尤权、魏凤和、王勇、王毅、肖捷、赵克志、周强、张军、张庆黎、刘奇葆、董建华、万钢、何厚铨、卢展工、王正伟、马飏、陈晓光、梁振英、夏宝龙、杨传堂、巴特尔、汪永清、何立峰、苏辉、郑建邦、辜胜阻、刘新成、何维、邵鸿、高云龙,以及中央军委委员李作成、苗华、张升民等。

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解放军有关单位、各人民团体有关负责人列席或旁听了大会。

各国驻华使节旁听了大会。

昂首奋进,追梦扬帆 ——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闭幕侧记

新华社北京3月15日电 春和景明,万绿吐新。

3月15日晨,全国人大代表、年过六旬的重庆江北区观音桥街道人民调解员马善祥再次踏上人民大会堂的台阶。

备受瞩目的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即将落下帷幕,马善祥胸前鲜红的出席证与大会堂上的猎猎红旗相映生辉。

约3个月前,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在这里隆重召开,马善祥被授予“改革先锋”称号,在现场聆听了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

这座国家最高议政殿堂,见证着中国人民一代代接续奋斗,迎来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

过去一年,面对多少少有的国内外复杂严峻形势,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中国人民砥砺前行,攻坚克难,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又取得新的重大进展。

过去10余天,从改革开放到民生保障,从优化营商环境到创新引领发展,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上,代表们围绕会议主题,畅所欲言,履职尽责,向大会提交议案491件,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约8000件。

随着雄壮的进行曲响起,习近平等党和国家领导人走上主席台。9时整,闭幕会开始。

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外商投资法草案、关于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等决议草案、法律草案和决定草案一一提请表决。

通过!通过!通过!……

电子表决器一次次被郑重按下,掌声一次次在万人大礼堂响起。党的主张、人民意愿凝聚为国家意志,生动诠释着“中国式民主”的活力生机。

(下转 A03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二十六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3月15日通过,现予公布,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2019年3月15日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9年3月15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国务院总理李克强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国务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19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政策取向、目标任务和重点工作,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号召,全国各族人民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

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深化市场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继续打好三大攻坚战,着力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工作,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开拓进取,团结奋斗,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收官打下决定性基础,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

新华社北京3月15日电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决议

(2019年3月15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查了国务院提出的《关于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及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同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

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批准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新华社北京3月15日电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2018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19年中央和地方预算的决议

(2019年3月15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查了国务院提出的《关于2018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19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及2019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同意全国人

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2018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19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2019年中央预算。

新华社北京3月15日电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9年3月15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栗战书委员长受全国人大常委会委托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全国人大常委会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今后一年的主要任务和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全国人大常委会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

有机统一,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依法履职尽责,用法治保障人民权益、增进民生福祉。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推进重点领域立法,提高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水平,为改革发展稳定筑牢法治根基,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确保宪法法律有效实施,推动“一府一委两院”加强改进工作,密切同人民群众联系,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奋力开创新时代人大工作新局面,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

新华社北京3月15日电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9年3月15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最高人民法院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19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最高人民法院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

护”,毫不动摇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着力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全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加强过硬队伍建设,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成果,更好发挥人民法院审判职能,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更高水平司法保障,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

新华社北京3月15日电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9年3月15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军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最高人民检察院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19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最高人民检察院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毫不动摇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着力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全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更好发挥人民检察院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各项检察职能,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更高水平司法保障,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

新华社北京3月15日电